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

本报告期自2013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工银量化策略股票
基金主代码	4810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4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9,038,947.0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合理分散投资,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采用我公司借鉴瑞士信贷的先进经验,结合目前国内资本市场具体情况而设计的多元资产财富管理综合解决方案(Multi-Asset Class Solutions,简称"MACS模型")进行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配置;2、行业配置策略。本基金根据各行业所处生命周期、行业竞争结构、行业景气度等因素,对各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进行综合分析,挑选优势和景气行业形成行业配置策略;3、股票资产投资策略。本基金以"工银瑞信可选股票池"为主要的标的,在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同时考虑投资者情绪、认知等决策因素的影响,将影响上市公司基本面和股价的增长类因素、估值类因素、盈利类因素、财务风险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构建基本面数量化股票投资价值分析选择模型,并建立相应的投资分析技术系统,对股票进行系统化、程序化筛选、排序。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属于风险较高的基金。本基金基于数量化投资管理系统进行投资,在股票类基金中属于风险中性的投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朱碧艳	唐州徽
	联系电话	400-811-9999	95566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tgx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95566
传真		010-66583158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 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2,216,053.55
本期利润	38,257,584.7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2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3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3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8,776,402.9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5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4月26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9.55%	1.72%	-12.59%	1.48%	3.04%	0.24%
过去三个月	-0.83%	1.37%	-8.21%	1.15%	7.38%	0.22%
过去六个月	-0.31%	1.41%	-7.72%	1.17%	7.41%	0.24%
过去一年	-1.95%	1.20%	-6.90%	1.09%	4.95%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0%	1.12%	-11.51%	1.06%	7.21%	0.06%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指数收益率,每日进行再平衡过程;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4月26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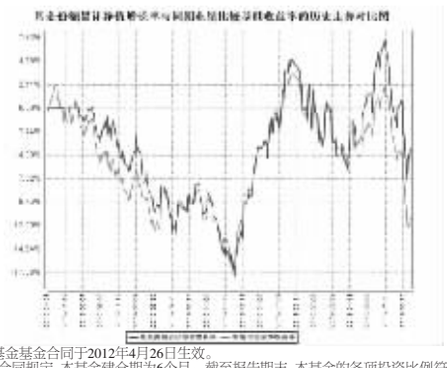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4月26日生效。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四条 (二)投资范围、(八)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及本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6月21日,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北京。公司目前拥有公募基金、企业年金、QDII、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等多项业务资格。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旗下管理37只开放式基金——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基金、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大盘蓝筹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基金、上证中央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基金、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工银瑞信深证红利ETF联接基金、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基金、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主题策略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基金、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基金、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睿智深证100指数分级基金、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60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工银瑞信增利分级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安心增利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产业债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标普全球自然资源指数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以及工银瑞信保本3号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逾1000亿元人民币。同时,公司还管理多个专户组合和企业年金组合,资产管理总规模逾1700亿元。

4.1.2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游凛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4月26日	-	20	先后在Merrill Lynch Investment Managers担任美林集中基金和美林保本基金基金经理,Fore Research & Management担任Fore Equity Market Neutral组合基金经理,Jasper Asset Management担任Jasper Gemini Fund基金基金经理; 2009年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9年12月25日至今,担任工银全球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5月25日至今,担任工银全球精选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4月26日至今担任工银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郝联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4月26日	2013年6月7日	13	先后在海通证券历任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国都证券担任证券投资总部副总经理,中国再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权益投资部助理总经理、研究发展部助理总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首席经济学家兼研究总监兼基金经理; 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曾任专户投资总监,2012年4月26日至2013年6月7日担任工银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7月4日至今担任工银中小盘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说明:

1)游凛峰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2)郝联峰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2、离任日期说明:郝联峰的离任日期为公司执委会决议日期

3、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上半年市场主要围绕着医药,传媒,环保,新能源,4G 通讯投入五个概念运行其收益率高低基本反映了行业盈利增速的提高程度及其确定性。中证800指数中三个上涨超过20%的行业依次为传媒,29.9%;通讯,21.2%;电子,20.7%。本基金在这三个行业都有一定程度的超配,并且此三板块的涨幅主要是在第二季度实现的,所以本基金第二季度有明显的超额收益。

从风格角度来看,上半年对传统的低估值行业来说是一个多年罕见的风险集中释放阶段。此类行业包括银行与保险、地产、白酒等因为政策或反腐运动正在经历着基本面的动荡,这部分投资是上半年负收益的主要贡献者。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1%,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7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今年经济的主基调是弱复苏,流动性中性偏紧,企业整体盈利增长在10%左右。市场上半年在板块层面对盈利的预期已有足够反映,机会将在个股,特别是如上所述的五个行业中盈利不断超预期的个股。

另一类是超跌反弹机会。上述上半年超跌的低估值行业,银行与保险、地产、白酒等预期会有长期的大幅超额收益的个股机会。

操作方面要比上半年更注重获利了结,特别是估值较高,概念导致的股价上涨但实际盈利要在很久以后才能实现的公司。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6.1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 (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1)参与估值小组成员为4人,分别是公司运作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和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2)各部门负责人也可推荐代表各部门参与估值小组的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主管副总批准同意。

4.6.1.2 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4.6.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公司基金经理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4.6.3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6.4 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尚无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核对无误。(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785,883.67	2,218,033.16
结算备付金		2,622,465.07	7,812,603.22
存出保证金		790,142.96	621,40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189,117.32	947,076,295.09
其中:股票投资		399,113,879.32	895,038,095.0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1,075,238.00	52,038,2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	39,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99,326.38	3,394,666.44
应收利息		584,545.22	655,984.86
应收股利		261,251.00	-
应收申购款		576,825.57	55,187.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52,309,557.19	1,000,834,172.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698,563.27	151,639.17
应付赎回款		852,352.78	2,110,270.10
应付管理人报酬		584,443.97	1,187,560.37
应付托管费		97,407.29	197,926.7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850,886.38	1,033,915.0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49,500.59	487,452.79
负债合计		3,533,154.28	5,168,764.1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69,038,947.02	1,037,667,627.42
未分配利润		-20,262,544.11	-42,002,218.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776,402.91	995,665,40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2,309,557.19	1,000,834,172.82

注:1、报告截止日2013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957元,基金份额总额469,038,947.02份。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04月26日。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至 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4月26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48,704,352.13	-24,032,622.19
1.利息收入		948,926.83	6,838,106.7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1,490.77	6,060,961.62
债券利息收入		563,388.71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24,047.35	777,145.1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1,129,781.90	3,785,873.1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06,662,304.99	-2,094,264.8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3,422.59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540,899.50	5,880,137.9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58,468.85	-36,064,863.2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84,112.25	1,408,261.14
减:二、费用		10,446,767.43	7,228,642.35
1.管理人报酬		5,450,440.46	5,109,847.35
2.托管费		908,406.70	851,641.23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3,869,558.44	1,199,727.21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18,361.83	67,426.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57,584.70	-31,261,264.5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57,584.70	-31,261,264.5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04月26日。

6.3 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至 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37,667,627.42	-42,002,218.78	995,665,408.6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8,257,584.70	38,257,584.7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68,628,680.40	-16,517,910.03	-585,146,590.4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067,302.81	-102,002.33	8,965,300.48
2.基金赎回款	-577,695,983.21	-16,415,907.70	-594,111,890.9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69,038,947.02	-20,262,544.11	448,776,402.9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4月26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33,435,148.52	-	2,433,435,148.5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1,261,264.54	-31,261,264.5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25,753,602.72	509,560.61	-1,125,244,042.1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32,600.29	-12,029.48	1,320,570.81
2.基金赎回款	-1,127,086,203.01	521,590.09	-1,126,564,612.9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07,681,545.80	-30,751,703.93	1,276,929,841.87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04月26日。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郭特华 毕万英 朱辉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204号文《关于同意工银瑞信基本面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2012年3月20日至2012年4月24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2012]验字第60802052_A01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2年4月26日正式生效,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 (本金)为人民币2,433,129,441.28元, 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305,707.24元,以上实收基金 (本息)合计为人民币2,433,435,148.52元,折合2,433,435,148.5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 (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银行存款、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允许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其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业绩比较基准: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差错更正事项。

6.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 (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 (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债券的利息等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等在向基金派发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 (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 (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1、本报告期本基金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2、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4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450,440.46	5,109,847.3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114,889.93	1,817,319.22

注:1、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1.50%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2、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4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08,406.70	851,641.23

注:1、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2、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 (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 (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4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85,883.67	16,654.45	87,950,838.34	937,343.37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9 期末 (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436	片仔癀	2013年6月21日	重大事项	136.82	2013年7月1日	118.73	38,400	4,425,700.74	5,253,888.00	-
601886	江河创建	2013年6月20日	重大事项	13.22	2013年7月16日	13.78	259,202	2,913,285.75	3,426,650.44	-
600983	合肥三洋	2013年5月14日	重大事项	9.19	2013年8月14日	10.90	145,361	1,250,888.63	1,335,867.59	指数收益法
600547	山东黄金	2013年4月3日	重大事项	32.13	2013年7月1日	28.77	34,690	1,314,347.38	1,114,589.70	-
300020	银江股份	2013年6月3日	重大事项	21.23	-	-	40,000	737,200.00	849,200.00	指数收益法
000998	隆平高科	2013年5月3日	重大事项	18.47	2013年7月8日	20.50	10,000	202,800.00	184,700.00	指数收益法
000999	华润三九	2013年6月3日	重大事项	26.55	2013年8月19日	26.51	115	2,658.28	3,053.25	指数收益法

注:本基金因重大事项停牌的股票中包含按指数收益法确定公允价值的长期停牌股票,该类股票估值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小组提供的估值方法,并于2013年6月30日对资产净值和本期净利润的影响均为人民币-189,948.82元。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1.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99,113,879.32	88.24
	其中:股票	399,113,879.32	88.24
2	固定收益投资	21,075,238.00	4.66
	其中:债券	21,075,238.00	4.6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	5.3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08,348.74	0.97
6	其他各项资产	3,712,091.13	0.82
7	合计	452,309,557.19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125,764.70	0.47
B	采矿业	5,102,883.88	1.14
C	制造业	208,553,204.65	46.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237,028.04	2.28
E	建筑业	23,017,783.56	5.13
F	批发和零售业	5,654,605.24	1.2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928,855.52	8.23
J	金融业	70,522,290.15	15.71
K	房地产业	24,876,957.22	5.5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61,910.00	0.2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